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桓台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提 案

第145099号

案由：关于关爱老年骨关节健康，进一步规范骨关节病患者收治诊疗范围及手术原则的建议

理由：随着中国老龄化社会老龄化程度加剧，越来越多的老年人成为行走困难、有时候甚至需要借助拐杖行走的“蹒跚族”，老人“腿脚不利索”，不是随着年龄增长而出现的正常现象，骨关节炎才是导致大批老年人行走困难的罪魁祸首。而其中髋、膝骨性关节炎导致的髋关节及膝关节畸形，则最为严重，明显影响了广大老年患者的生活质量。目前我们桓台老年关节病人逐渐增多，大街小巷、超市广场可以经常看见“罗圈腿”“僵直髋”，给广大老年病人带来了无尽的痛苦。随着医疗水平的提高，医疗界治疗骨关节病分方法越来越多，从最初的吃药、打针，到目前最“火”的髋膝关节置换术，极大的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，为广大老年关节病患者带来了福音。

然而，目前我们桓台县医院众多，医疗市场混乱，诊断治疗原则极不规范，有些医院盲目追求经济效益，采用各种“非法手段”欺骗患者，对患者隐瞒真相，故意扩大病情的严重性，不该行“关节置换”的疾病也诊断为“终末期骨关节炎”，从而行关节镜或者关节置换手术，创造所谓的经济效益。给广大人民群众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，给我县医保资金造成了巨大缺口。此外，关节镜、关节置换手术属于高精尖手术，目前手术人员鱼龙混杂，良莠不齐，“是个人就能做手术”的迂腐观念还存在；目前我县各家医院都能宣称做关节置换的手术，但手术效果却大不相同，关节假体存活的年限可想而知，多年以后，许多病人可能因为初次手术存在的问题，而进行痛苦的“翻修”手术，无疑又给个人、

社会和国家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。

建议和办法：

1. 建议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关节病人住院诊疗规范，对关节疾病进行评分、分级，每一级都有相应的诊疗规范，该吃药、打针还是做手术，明明白白，清清楚楚。
2. 建议对关节镜及关节置换手术实行分级管理制度，医院手术室不达标，手术人员学历、资质不够，都不能做此种手术，即使从上级医院请专家，无论手术室标准还是人员都不能配合完全。
3. 医保资金实行追踪检查制度，对于不安要求进行手术的医院或医务人员作出相应的惩罚，减少医保资金的漏洞。
4. 建议指定医院进行此类高难度手术，一来可以保证疾病诊疗的规范性和严谨性，从而筛选出很多不需要进行关节置换的病人，杜绝医疗资源的浪费，可以极大节省医保资金；二来保证手术质量，由指定医院指定科室重复操作手术，手术熟练程度日趋完善，也是对资源的节省。